

##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年度股东大会，是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一）至 2018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 年 6 月 26 日 9:30 -11:30，13:00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 年 6 月 25 日 15:00 至 2018 年 6 月 2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6 月 20 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6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审议该项议案时须回避表决，同时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项议案进行投票。前述议案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广西贵港市幸福路 100 号，公司办公大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事项

- 1、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审议《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 7、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 1-7 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 (三) 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 6《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审议该项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将就 2017 年度工作情况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以上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事项。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
7.00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议案编码 1.00 代表议案 1，议案编码 2.00 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6 月 24 日-25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方法：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

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五）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广西贵港市幸福路 100 号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邮政编码：537102

3、联系电话：0775 - 4201833

4、传 真：0775 - 4260833

5、联系人：杨正、梅娟

6、电子邮箱：[gxgtgf@163.com](mailto:gxgtgf@163.com)

（六）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33”，投票简称为“贵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6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

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本单位）出席 2018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			
7.00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法人股东须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